

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报告

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7 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呼财字〔2017〕3 号）有关规定，现将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自治州有关发展煤炭工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县发展煤炭工业的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

2、研究制订全县煤炭工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组织对煤炭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3、依法整顿全县煤炭生产和经营秩序，协调煤炭行业内部关系，维护公平竞争秩序，组织协调全县煤炭企业产、运、销和煤炭行业对外协作；负责权限内煤矿工程竣工验收、煤矿管理人员资格的审批，负责煤炭生产许可证、煤矿企业设计方案及地质报告、煤炭经营企业资格等审核申报工作，负责报废煤矿的审核申报，并依照法律、法规进行监督检查；强化煤炭市场管理，培

育和发展煤炭市场。

4、组织协调全县煤炭行业的技术开发、推广和先进技术的引进、合作与交流；负责全县煤炭工业经济运行和安全生产动态的统计和分析，收集发布煤炭经济技术和市场信息，提供信息、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5、负责指导全县煤炭企业的安全生产，对煤矿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对煤矿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作出现场处理或实施行政处罚；监督煤矿企业事故隐患的整改并组织复查，负责组织煤矿安全专项整治；依法组织关闭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矿井，关停违法开办的各类煤矿及煤炭经营性公司；指导协调煤矿安全事故的抢险救灾，与煤矿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组织矿山救护管理工作。

6、负责制定安全县煤矿行业管理人员的培训规划；负责煤矿安全培训工作；负责煤矿管理人员参加各类培训；负责煤炭行业普法教育工作和煤矿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对煤矿职工培训进行监督检查。

7、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部门本级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

行政办、行业管理办公室、安全生产监督办公室、县煤矿瓦斯检测监控中心。

（三）人员编制

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部门编制数共 24 人，行政编 15 人，事业编 9 人。

二、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

（一）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部门 2017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53.3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二）关于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部门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呼图壁县本级预算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2017 年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为 253.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53.36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部门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16 年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支出预算为 253.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253.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项目支出。

（四）关于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部门 2017 年预算支出主要内容

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基本支出预算 253.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08 万元，下降 1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具体明细包括（明细到项）：工资福利支出 198.4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8.43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项目支出预算。

（五）2017 年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公开

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部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3.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6.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5.19 万元、津贴补贴 84.5 万元、奖金 10.72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32 万元、

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24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3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19.1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 万元等。

公用经费 16.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3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78 万元、邮电费 0.21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万元、差旅费 0.6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5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等 0 万元。

三、2017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17 年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总额为 2.15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减少 0.0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项目支出没有安排，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压减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1.15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减少 0.0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接待费。2017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主要用于公务接待，预计接待批次 24 批，接待人数 480 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0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减少 0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变化。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没有安排，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4万元，下降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本单位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底，呼图壁县煤炭工业管理局单位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 0辆，价值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6.2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16.5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7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万元），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五、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县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县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

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